

正本

110年6月21日  
收文字號110字第211號

檔號：  
保存年限：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

地址：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  
西路二段100號9樓

731

台南市後壁區烏樹里烏樹林325號

承辦人：陳晟鐘

電話：(02)2343-6411 → 343-6411

傳真：(02)2304-7455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 電子信箱：clark@mail.baphiq.gov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防檢四字第11014941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經濟部修正「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部分規定及第14點附件，相關內容請逕至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查閱 (<https://law.moea.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0974>)，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年6月8日農企字第1100222200號函轉經濟部110年6月4日經企字第11004604031號函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盆花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台灣花卉輸出業同業公會、臺灣區蔬果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種苗改進協會、傑農合作農場、保證責任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

副本：本局植物檢疫組

# 局長杜文珍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